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22-079

债券代码：127036

债券简称：三花转债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三花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2年6月28日至2022年7月28日期间已触发“三花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本次不行使“三花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2、2022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三花转债”的议案》，决定未来3个月内（即2022年7月29日至2022年10月28日），若“三花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2022年10月28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三花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三花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6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公开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1]628号”文同意，公司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6月3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三花转债”，债券代码“12703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三花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12月7日至2027年5月31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1.55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当期转股价格已调整为21.40元/股。

二、“三花转债”触发提前赎回条款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任意一种情形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2、当本次发行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2年6月28日至2022年7月28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7.82元/股），已触发“三花转债”的赎回条款。

三、公司可转债本次不提前赎回的原因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三花转债”的议案》，考虑到“三花转债”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三花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三花转债”，并决定未来3个月内（即2022年7月29日至2022年10月28日），如触发公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均不行使“三花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三花转债”。在此之后（以2022年10月28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三花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三花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四、相关主体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可转债的情况

在本次“三花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即在2022年1月28日至2022年7月28日期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三花转债”的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王大勇先生卖出“三花转债”987张。其余人员不存在买卖“三花转债”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29日